

证券代码：837099

证券简称：柏科数据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## 柏科数据技术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##### （一）召开情况

柏科数据技术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指引第 3 号——章程必备条款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<p>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,166.9928 万元。</p> <p>公司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的注册资本数额的变更，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后，授权董事会依法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。</p>	<p>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,081.2000 万元。</p> <p>公司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的注册资本数额的变更，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后，授权董事会依法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。</p>

第十四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以人民币标明面值，每股面值 1.0 元，股份总数为 6,166.9928 万股。	第十四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以人民币标明面值，每股面值 1.0 元，股份总数为 7,081.2000 万股。
--	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章程修订是因公司拟审议、制订 2018 年股票发行方案，是根据公司当前财务状况及实际经营状况，同时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和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。

本次章程修订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。

柏科数据技术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8 日